

中共吉林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关于印发《省直机关庆祝 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九个一” 系列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省直各单位机关党委（总支、支部）：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为确保庆祝活动隆重热烈、务实节俭、安全有序，经吉林省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活动领导小组同意，省直机关工委决定，开展省直机关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九个一”系列活动。主要是回顾中国共产党同人民风雨同舟、生死与共，从胜利走向胜利的伟大历程，展现进入新时代，在党中央、省委坚强领导下，省直机关各项事业取得的非凡成就，激励和动员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满怀信心迈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吉林的新征程。

请你们结合本部门、本系统、本行业实际，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最广泛地动员全机关力

量，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积极参与“九个一”系列活动，不断凝聚起推动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磅礴力量。

- 附件：1. 关于举办“百年奋斗•梦圆小康”——省直机关助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书画展的实施方案
2. 关于在省直机关开展“百名书记百堂党课”——支部书记优秀党课展播活动工作方案
3. 关于开展“回望百年史 启航新征程”省直机关党的建设成就集中宣传工作方案
4. 关于开展“在党爱党”——省直机关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主题征文活动的实施方案
5. 关于开展“百年百题”党史知识竞赛的实施方案
6. 关于在省直机关开展“铭记初心•永葆本色”重温入党誓词活动的实施方案
7. “微视角•拍变化•展成就”省直机关职工庆祝建党 100 周年微视频、摄影比赛活动方案
8. “不忘初心跟党走 青春建功新时代”省直机关青年学习实践活动方案
9. “巾帼心向党 奋斗新征程”省直机关女干部职工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主题学习活动方案

中共吉林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

附件 1

关于举办“百年奋斗·梦圆小康” ——省直机关助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书画展的 实施方案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省直机关工委决定，举办“百年奋斗·梦圆小康”——省直机关助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书画展，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目的意义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动员省直机关干部职工通过书法绘画的艺术手法，以妙笔丹青描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伟大进程中我国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和生态文明建设上的沧桑巨变，热情讴歌党领导全国人民取得的辉煌成就，充分展示省直机关助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丰硕成果，引导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艰苦奋斗、锐意进取，推动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

二、作品征集

1. 时间：下发通知，拟于 4 月初至 5 月中旬前（以收到作品时间为为准）在省直机关征集书画作品。

2. 主题：以“助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主题进行书画作品创作。

3. 内容：突出反映省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助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积极行动，通过艺术手法再现省直各单位和广大党员干部解放思想、深入谋划的不懈努力，攻坚克难、全力推进的感人场面，勇于担当、无私奉献、扎实工作取得的突出业绩等。作品突出政治性和思想性，通过精彩的艺术作品展现吉林大地的沧桑巨变，白山松水的美丽富饶，吉林人民求真务实、努力奋斗的精神风貌。

三、作品评选

1. 在省直机关纪检监察工委的监督下，从省直机关工委评审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工委分管书记担任评审委员会主任，对入选作品进行评奖。

2. 本次作品评选按书法类作品、绘画类作品分设奖项。书法类作品：设一等奖 5 幅、二等奖 15 幅、三等奖 30 幅、优秀奖若干幅。绘画类作品：设一等奖 5 幅、二等奖 15 幅、三等奖 30 幅、优秀奖若干幅。

四、作品展出

6月中下旬，省直机关工委拟在吉林省图书馆举办“省直机关助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书画展”，对获奖的书画作品择优展出。

附件 2

关于在省直机关开展“百名书记百堂党课” ——支部书记优秀党课展播活动工作方案

按照省直机关工委安排部署，结合省委组织部关于开展“党课开讲啦”活动的工作要求，现就省直机关开展“百名书记百堂党课”——支部书记优秀党课展播活动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目标任务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和《吉林省贯彻落实〈2019—2023 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的实施意见》，庆祝建党 100 周年，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充分利用好党课这一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灵活运用传统有效组织形式和新型信息化教学手段，切实增强党员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引导广大党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

二、活动安排

（一）时间安排。各基层党组织根据不同类型、不同层次、

不同岗位党员的实际需求，有步骤、有重点的组织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上党课，“七一”前结合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活动，集中安排一次支部书记讲党课活动。

（二）党课内容。突出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重点围绕全面落实政治理论教育和政治训练、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党的宗旨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形势政策教育、党史教育、知识技能教育等方面，题材可以选择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党的优良传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国主义精神、抗疫精神等内容。

（三）党课形式。活动可与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制度结合开展。党课可依托党校课堂、党员活动室、演播室、党性教育基地等场所，采取讲座式、访谈式、情景式、互动式等模式，利用“互联网+智慧党建”平台等党员教育信息化平台。鼓励各基层党组织创新开展党课，探索远程党课、直播党课等方式。

（四）展播方式。各单位机关党委负责对本单位各支部书记讲党课情况筛选评比，选送至少一个优秀党课视频报送工委组织部。“七一”前省直机关工委将利用“新时代 e 支部”和吉林机关党建网对上报的优秀党课进行展播。

三、主要原则

（一）坚持政治标准，突出党性党味。要突出学习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突出坚定理想信念、恪守党的

性质和宗旨、践行初心使命，突出政治教育和政治训练、党规党章党纪教育。党课讲授者要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自觉做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各单位机关党委要对党课活动审查把关。

（二）坚持贴近基层，注重实际效果。多说“大白话”，多讲“身边事”，不搞“通用模板”“万能讲稿”，不照本宣科、泛泛而谈，严禁抄袭或网上直接照搬下载。各单位机关党委推荐的党课要政治方向正确、理论联系实际、方式方法得当、讲课效果较好、党员评价较高。党课时长一般不超过 90 分钟，微党课 30 分钟左右。

（三）坚持抓常抓长，做好工作结合。要与党员日常教育培训和集中培训结合起来，与推动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结合起来，让支部书记讲党课、上党课融入日常、做在经常，边讲边学受教育。要通过支部书记讲授党课，增强支部理论学习氛围，掌握本支部党员思想动态，推动支部建设取得新成效。

附件 3

关于开展“回望百年史 启航新征程” 省直机关党的建设成就集中宣传工作方案

为庆祝建党一百周年，充分展示近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省直机关党建工作取得的成就，交流总结机关党建的创新做法和先进经验，激励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启航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根据省直机关庆祝建党 100 周年活动总体安排，省直机关工委决定，开展“回望百年史 启航新征程”——省直机关党的建设成就集中宣传，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一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回顾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取得的新进展、新成效、新经验，不断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团结带领省直机关广大党员干部走前头、作表率，为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助力“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推动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提供

坚强保证。

二、宣传主题

以做好“三个表率”、建设“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模范机关为主题，集中宣传展示近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机关党建战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以及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立足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职责定位，与时俱进、攻坚克难、改革创新，推动机关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形成的理论成果、实践成果和制度成果，在庆祝建党 100 周年的浓厚氛围中，设专栏推专刊，紧扣主题主线，不断深化对重大主题思想的强化宣传，让党的声音传得更广更远。

三、主要工作

（一）开展“回望百年史 启航新征程”省直机关党的建设成就集中宣传

以文字、图片形式，全方位反映和展示近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省直各单位机关党的建设取得的新进展新成就新经验。主要包括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以及精准脱贫、精神文明、群团组织建设等方面内容。

1. 稿件要求。

(1) 突出政治性。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体现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政治方向与政治观点正确。**(2) 把握真实性。**工作成果、经验做法来自于真实实践，禁止虚构和杜撰，不得把工作计划和要求作为工作经验和实效。**(3) 注重创新性。**坚持问题导向，有针对性地解决机关党建重点、难点问题，在理念方法、体制机制等方面有创新突破。**(4) 突出实效性。**工作成果、经验做法对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有学习借鉴推广作用，得到上级党组织肯定和党员群众认同。**(5) 注重典型性。**工作成果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对其他地区、单位具有借鉴意义和应用价值。**(6) 体现规范性。**成果包括“背景动因、主要做法、经验成效、思考体会”等要素，主题突出、逻辑清晰、语句通顺。字数一般不得超过 3000 字。

2. 方法步骤。

(1) 总结提炼 (4月30日前)。省直各单位紧密结合本部门本单位本系统党建和业务工作实际，认真总结提炼近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本单位具有部门特点、富有工作实效、注重工作创新的成功经验和主要做法。同时查找、收集、整理本单位机关党建发展历程中具有标志和典型意义、反映本单位党建工作的图片，形成总结上报材料。

(2) 上报评选 (5月20日前)。省直机关工委组成评选委员会，邀请有关党建专家，按照好中选优原则，对省直各单位报送的典型材料进行评选，评选出最佳和优秀成果名单，在一定范

围内公示并公布评审结果。

(3) 集中宣传（6月—12月）。省直机关工委将在《吉林机关党建》杂志开辟专栏，从6月份开始，每期杂志宣传推广20个省直单位的党建工作成果，充分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年底集结出版《“回望百年史 启航新征程”——庆祝建党100周年省直机关党的建设巡礼》一书，供学习借鉴。

3. 报送时间。

各单位5月20日前将文字稿件和不少于10张图片的电子版统一报工委研究室（省委三号楼522室），电话：88902361，联系人：赵芳、王德臣，邮箱：jgjsb@sina.com。

（二）开展“回望百年史 启航新征程”——机关党建理论调研

回眸100年党史，萃取历史经验，从理论层面总结解读阐释机关党建规律。

1. 明确课题。根据全国机关专委会、省委党建工作领导小组的课题安排，印发《省直机关党建理论研究课题实施方案》，明确今年机关党建理论研究的指导思想、重点课题、有关要求，督促省直单位广泛开展理论研究。

2. 座谈交流。组织机关党建理论研究工作做得较好的党组织书记、理论骨干参加座谈会，就机关党建理论研究开展情况、调研文章撰写、调研成果推广运用等，进行座谈交流，相互借鉴、取长补短、共同提高。

3. 加强指导。加强对各单位理论研究课题的指导把关，力求课题的研究方向主题鲜明，研究内容重点突出，研究对策符合实际，研究成果得到合理运用。5月初部署调研课题，6月—9月开展调研，10月起陆续刊发调研成果。

（三）开设庆祝建党百年专栏专题

在《吉林机关党建》杂志开设庆祝建党百年、党史学习教育专栏专题，贯穿全年、覆盖全刊。重点办好4个专栏专题：“科学理论武装”“一心为民宗旨观念”“艰苦奋斗革命传统”“礼赞100年——机关党建历史回眸”。封底以“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主题，精选红色革命画作来烘托氛围。同时利用杂志宣传省直机关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营造团结奋进、担当作为、创先争优的浓厚氛围。

四、要求

（一）切实高度重视。开展省直机关党建成就集中宣传是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全面提高机关党建质量的重要举措，是党史学习教育和“作风建设年”的有效载体。省直各单位机关党委要充分认识集中宣传的重要意义，高度重视、科学谋划、精心组织，防止简单化、形式化，确保集中宣传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二）坚持正确方向。集中宣传必须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宣传纪律，对重要问题、重要事件、重要人物的评价，必须符合《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

的决议》，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系列宣传工作导向正确，内容严谨、基调昂扬。

（三）认真安排落实。要充分调动党员干部参与的积极性，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用党的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鼓舞斗志、明确方向，用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坚定信念、凝聚力量，用党的实践创造和历史经验启迪智慧、砥砺品格。

附件 4

关于开展“在党爱党” ——省直机关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 主题征文活动的实施方案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省直机关工委决定，组织开展“在党爱党”——省直机关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主题征文活动，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目的意义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紧紧围绕“在党爱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的主题，引导省直机关广大党员结合入党经历和成长历程，以心为笔、情为墨，深入学党史、秉笔著文章，抒发爱党爱国、崇尚英雄、缅怀先烈、接续奋斗的真挚情怀，充分表达对党和国家的热爱之情，坚决做到在党爱党、在党言党、在党忧党、在党为党。

二、方法步骤

1. 下发通知。拟于 4 月中旬前，下发《关于开展“在党爱党”——省直机关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

2. 征文初审。对省直各单位机关党委报送的征文按照以下原则进行初步审核：一是看征文内容是否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定不移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对重大事件和重要人物的评价是否严格遵照党中央有关决定和文件精神，是否确立正确的党史观。二是看征文内容是否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紧密围绕庆祝建党百年主题，结合吉林实际，主题鲜明，立意新颖，史论结合，逻辑严谨，表述准确，文风朴实，语言流畅，有较强的感染力和说服力，坚持思想性和科学性相统一，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实践价值。三是看征文内容是否为原创首发，内容真实可靠。四是看征文体裁（诗歌除外，其他文体不限）、字数是否符合要求。

3. 征文评选。拟于5月中旬至6月上旬，在省直机关纪检监察工委的监督下，从省直机关工委评审专家库中抽选评审专家对入选征文进行评奖。

4. 结果运用。评奖结果将在吉林机关党建网公布，下发获奖通报、颁发证书，获奖作品拟择优在吉林机关党建网和《吉林机关党建》杂志等媒体刊发。

三、奖项设置

本次征文设一等奖10篇、二等奖30篇、三等奖60篇、优秀奖若干篇。

附件 5

关于开展“百年百题” 党史知识竞赛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之际，省直机关工委拟开展“百年百题”党史知识竞赛，组织省直机关全体党员在网上集中作答 100 道党史题（答题系统随机抽选），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目的意义

抓住党史学习教育的有利契机，开展党史知识竞赛，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努力学出坚强党性、学出信仰信念、学出使命担当，切实做到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在新时代发扬党的光荣传统、优良作风，切实把红色基因注入血脉、刻进灵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学思践悟中坚定理想信念，在奋发有为中践行初心使命，为书写新时代吉林精彩绚丽的新画卷贡献智慧和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

二、方法步骤

知识竞赛采取网络和现场竞赛相结合的方式，分为三个阶段开展。

1. 网络选拔赛阶段。拟于4月中旬，省直机关工委下发通知，由各单位组织党员干部按照省直机关工委规定的竞赛时段，登录吉林机关党建网首页最下方“学习测试系统”或手机微信公众号“吉林机关微课堂”进行竞赛答题，每个单位选拔出3名优秀选手进入网络决赛。

2. 网络决赛阶段。拟于4月下旬或5月上旬，由各单位按照省直机关工委规定的竞赛时间，组织前一阶段选拔出的3名优秀选手登录吉林机关党建网首页最下方“学习测试系统”或手机微信公众号“吉林机关微课堂”进行网络决赛。

3. 现场决赛阶段。拟于5月下旬或6月上旬，举行党史知识现场决赛，并在决赛中设置讲红色故事环节，通过讲红色故事追忆党史、人物、事件，抒发红色情怀，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红色精神，释放红色能量。

三、奖项设置

网上决赛阶段拟设个人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名。现场竞赛阶段拟设团体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6名。

附件 6

关于在省直机关开展“铭记初心·永葆本色” 重温入党誓词活动的实施方案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部署，按照省委宣传部《关于印发〈在全省组织开展“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五走进”红色教育活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省直机关工委决定，在省直机关开展重温入党誓词活动，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目的意义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拟于“七一”期间，组织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集中开展重温入党誓词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党员铭记党的奋斗历程、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激发“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干事创业激情，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始终做到信仰如山、信念如铁、信心如磐。

二、方法步骤

1. 组织学习党章（拟于6月底前）。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紧密结合党史学习教育，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广大党员集中学习党章，不断强化党员意识和党性观念。

2. 重温入党誓词（拟于7月1日）。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以党支部为单位，组织党员以集体宣誓的方式，全面开展一次重温入党誓词活动。结合重温入党誓词，每名党员对照党章和前一阶段的学习收获，认真回顾申请入党时的初心，回顾入党宣誓时的庄严承诺，回顾个人的成长历程和入党以来的追求与表现，自觉遵守党章，终身践行入党誓词。

3. 总结宣传推广（拟于7月中旬前）。各单位充分利用好本系统本单位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媒介，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及时宣传报道开展活动的创新做法和典型经验，营造良好氛围。

三、组织保障

1. 严密组织。把此次活动作为省直机关庆祝建党100周年的—项重要举措，作为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一项重要活动，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筹划，丰富活动方式，细化活动内容，确保活动突出特色、彰显效果。

2. 注重创新。充分借助省内红色教育基地、本系统本单位的教育基地等资源，利用“两微一端”等媒体平台灵活设计载体，创新思维，通过走出去、请进来，拓展教育成果，使党员干部在重温入党誓词中得到思想的再洗礼再教育。

3. 严明纪律。此次活动开展面广，参与党员多，要把握好方式方法，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避免出现任何形式的“低级红”、“高级黑”。同时，要遵守社会公德，树立省直机关良好形象。

附件 7

“微视角·拍变化·展成就” 省直机关职工庆祝建党 100 周年 微视频、摄影比赛活动方案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发挥工会组织思想政治引领作用，激励省直机关广大干部职工为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拼搏奋斗，省直机关工会工委决定，开展“微视角·拍变化·展成就”省直机关职工庆祝建党 100 周年微视频、摄影比赛，制定方案如下。

一、主题内容

以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为主题，从普通职工的视角出发，通过“一段视频、一幅（组）照片、一个故事”，呈现吉林经济社会发展的巨大变化、辉煌成就；记录吉林大地火热的建设场景、劳动场面；展现吉林人民幸福的生活画面、喜悦心情；体现广大职工饱满的工作热情、精神状态；展示劳动模范、先进人物的感人事迹、时代风采，教育引导省直机关干部职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爱岗敬业、甘于奉献，在加快吉林振兴发展中走前头、作表率，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吉林作贡献。

二、作品要求

1. 参赛作品要体现政治性、思想性、时代性，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的政治纪律和宣传工作方针。

2. 摄影作品不限单幅、组照，彩色、黑白。组照作品限 4—10 幅组成（组照按 1 件作品计算），作品一律接收数码图像文件，谢绝提供电脑创意和改变原始影像的作品。微视频作品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像素，格式为常用视频格式（avi、mov、mp4 等）。摄像机、相机、手机拍摄均可，长度 3 分钟内。

3. 每人每项投稿不超过 3 部（幅），凡已在全国性权威影展、影赛获奖的作品均不得参评，作品所涉及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等法律责任由作者自负。主办单位对本次活动的参展作品拥有最终解释权，可以非盈利性使用所有作品。

三、推进步骤

1. 作品征集。自通知下发后至 5 月末为作品征集阶段，各单位按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分类、初评、优选上报参赛作品。

2. 奖项评审。按微视频组和摄影组分设奖项，微视频组设金奖 10 名、银奖 20 名、铜奖 30 名，优秀奖 40 名；摄影组设金奖 10 名、银奖 30 名、铜奖 60 名、优秀奖 100 名。6 月上旬，分别邀请省内微视频和摄影领域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对入选作品进行评审。

3. 宣传展示。获奖作品在“七一”前，通过吉林机关党建网、《吉林机关党建》杂志、省直机关工会微信公众平台等媒体展示，

选取部分优秀作品推荐参加全省职工微视频、摄影比赛。

四、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省直机关各单位机关工会要高度重视,把此次活动作为各单位庆祝建党 100 周年活动的重要举措,精心筹划,周密组织,及时指导、督促推进。

2.广泛动员参与。省直机关各级工会组织要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工会干部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引领广大职工积极主动上报作品,确保活动全覆盖。

3.保证作品质量。省直机关各级工会负责人要作为活动的第一责任人,从讲政治的高度对参赛作品的形式、内容严格把关,确保上报作品立意高远、内涵丰富、别具匠心。

附件 8

“不忘初心跟党走 青春建功新时代” 省直机关青年学习实践活动方案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深化青年思想政治引领的重大契机，充分发挥党的历史以史鉴今、资政育人作用，引导省直机关广大团员青年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情感，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团结带领省直机关广大团员青年为加快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吉林作出积极贡献，按照省直机关工委和团省委的统一部署，省直机关团工委决定在省直机关团员青年中开展“不忘初心跟党走 青春建功新时代”学习实践活动，制定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坚持理论学习和实践教育相结合，教育引导广大团员青年了解党的光辉历史、感悟党的初心使命、领会党的创新理论、体认党的精神谱系、传承党的红色基因，更加自觉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跟党走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道路，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青春力量。

二、主要安排

1. 学习答题。通过个人自学和集中学习，组织团员青年参加“青年大学习 一起学党史”系列网上主题团课、观看优秀党史主题影视作品，参加共青团中央党史学习网上打卡、答题对战等活动，以更具参与感、互动性的学习形式深化对党史内容的了解掌握。

2. 故事讲述。指定党史故事讲述篇目和内容，开展“寻找省直好声音 党的故事我来讲”故事讲述活动。组织团员青年讲述中国共产党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为世界谋大同的故事，回顾党的光辉历程和宝贵经验，让信仰的力量薪火相传。4月底前完成，活动通知另发。

3. 视频展播。各级团青组织以微电影、VLOG 视频、音乐 MV 等形式，制作宣传本单位（系统）青年岗位建功、青春奋斗故事微视频，引领青年砥砺奋进、务实担当。省直机关团工委对微视频进行展播，选择有代表性的推荐上报至团省委参加微视频大赛。4月底前完成，活动通知另发。

4. 实践活动。各级团青组织开展“我为青年做件事”实践活动，力所能及为身边青年办一件看得见、摸得着的实事。省直机关团工委针对青年成长困惑、围绕青年共性需求，邀请专家学者及青年榜样开展青年成长课堂。搭建制作省直机关单身青年信息

查询小程序，开展婚恋辅导及沙龙活动。

5. 志愿行动。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青年志愿者行动，青年结合职业特点和个人特长，力所能及的承担社会责任，广泛开展服务百姓民生、助力社会治理的志愿服务。省直机关团工委将组织开展爱心书屋捐赠、寻访抗战老兵志愿服务活动。

6. 青春宣言。利用微博、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平台，组织团员青年写下青春宣言，以奋斗的青春力量书写壮丽的青春篇章。届时发布活动链接及海报。

三、推进步骤

1. 报名组队。各单位团青组织根据团员青年禀赋特长进行组队，不同任务可以几组青年接力完成。3月底前完成报名组队。

2. 接力打卡。以厅局级团青组织为单位打卡提交学习实践任务完成情况。每项学习实践任务可即时通过打卡程序上传相关图文视频资料，提交完成情况。

3. 展示宣传。通过媒体平台联动、线上线下互动、图文视频结合等多种方式展示呈现各单位各阶段学习实践任务的完成情况及学习实践成果，为活动营造浓厚舆论氛围。通过即时反馈、正向激励，发动青年广泛参与，激励青年接续努力。

4. 成果运用。根据完成时间和质量，成果展示的浏览量和点赞量，对优秀组织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表扬。通过活动综述、文字视频汇编总结梳理学习实践成果。

四、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不忘初心跟党走 青春建功新时代”学习实践活动是省直机关团员青年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贯彻落实团中央“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开展的学习实践活动。各单位团青组织要结合本单位(系统)相关工作安排，制定细化方案，确保各项学习实践任务落实落地。此项工作各单位的参与及完成情况将作为年度评先选优的重要依据。

2. 坚持效果导向。运用青年喜闻乐见的方式，最大限度的调动青年参与活动的积极性，让学习实践过程成为青年自觉参与、自我教育、自我提高的过程。引导广大团员青年把个人理想融入吉林振兴发展生动实践，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

3. 做好宣传报道。要把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党史学习教育作为统领全年共青团宣传工作的主题，充分展示学习实践的重大意义，充分展示广大团员青年学习党史、坚定信念、紧跟党走、岗位建功的学习实践成效，营造浓厚氛围。

附件 9

“巾帼心向党 奋斗新征程” 省直机关女干部职工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主题学习活动方案

为引领和组织省直机关各级妇女组织开展好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活动，省直机关妇工委决定开展“巾帼心向党 奋斗新征程”——省直机关女干部职工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主题学习活动，制定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全国妇联提出的“学党史、颂党恩、办实事”要求，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特别是省委书记景俊海在省直机关工委走访调研时的讲话精神，推动省直机关各级妇女组织学党史、颂党恩、办实事。引导广大女干部职工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和社会主义发展史，不断增强对党的感情，坚定听党话、跟党走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当好“三个表率”，建设模范机关，为“十四五”开新局、创新绩、谱新篇，为新时代吉林振兴发展凝聚巾帼力量，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

二、目标任务

通过开展“巾帼心向党 奋斗新征程”——省直机关女干部职工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主题学习活动，进一步教育广大女干部职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学党史”中坚定听党话、跟党走的意志，在“颂党恩”中增强“两个维护”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在“办实事”中传递党的关怀和温暖；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做伟大事业的建设者，做文明风尚的倡导者，做敢于追梦的奋斗者”的谆谆嘱托和殷殷期待，带头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实干在前、冲锋在前、担当在前，切实履行好“新担当、新突破、新作为”重要职责使命。

三、内容步骤

规定动作与自选动作相结合，集体学习与自主学习相结合，线上学习与线下学习相结合，开展活动与办实事相结合，确保学习活动务实有效开展。

1.发出通知。按照工委年度工作安排，结合中央、省委、省直机关工委、省妇联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相关要求，发出主题学习通知，对学习内容、学习形式、载体活动、办实事等内容进行安排部署，明确目标要求。

2.组织学习。(1) 要求高质量、高标准完成规定内容学习，把开展主题学习作为强化党性锻炼的“磨刀石”、深化宗旨意识的“检验尺”、激励担当实干的“动力源”。(2) 通过微信工作群推送便于学、易于记、有特色的学习内容。如“党史上的今天”

“党史中的 100 位巾帼英雄故事”“百名女大学生讲述 100 个党史故事”“红色家风传承”等内容，引导广大女干部职工和家庭共同学习。

3.载体推进。(1) 分享活动。以“阅读红色故事 传承红色基因”为主题，通过省直机关各单位录制家庭、亲子、集体或个人的讲述、朗诵、演讲、歌唱、情景剧等视频，歌颂党、赞美党、感恩党，分享学习中的感触、感动、感悟，抒发对祖国对党的热爱之情，省直机关妇工委将择优进行网上展播。(2) 剪纸活动。开展“巾帼心向党·巧手送祝福”剪纸活动。通过集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和富有探索精神的剪纸作品，记录脱贫攻坚，描绘美丽家乡，定格幸福生活，抒发热爱祖国、热爱党的赤诚情怀，弘扬中国精神、凝聚巾帼力量，营造庆祝建党 100 周年浓厚氛围，为党的百年华诞送上衷心祝福。

4.办好实事。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将党史学习教育的成果落在一个“实”字上。结合“双百共建”活动，开展“阳光手牵手·圆梦感党恩”——机关妈妈结对帮扶困境儿童活动。通过女性的智慧和力量，关注、关心、关爱儿童尤其是困境儿童的健康成长和成才，推动红色传统、红色记忆、红色基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内容在青少年心中落地生根。

四、活动要求

省直机关各级妇女组织要高度重视，引导女干部职工参与到“巾帼心向党 奋斗新征程”——省直机关女干部职工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主题学习中，立足实际、创新方法、务求实效。同时，要广泛宣传展示学习成果，营造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浓厚氛围。